**實踐大學經濟不利學生跨域學習紀錄單**

申請日期：　　 年 　 月 　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系所/班級 |  | 學號 |  |
| 學生姓名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1. 為鼓勵與協助本校經濟不利學生參與修課學分以外之**校內**各單位舉辦的學業面、職涯面、課外學習面等多元學習輔導活動，完成三大面向（學業面、職涯面、課外學習面）其中二項以上輔導課程後，得申請經濟不利助學金。面向說明如下：
2. 學 業 面：包含但不限於教發中心或學院系辦理之專題講座、工作坊、學術研討會等。
3. 職 涯 面：包含但不限於職發組辦理之職涯講座或工作坊、企業參訪、證照/職能輔導課程、生涯諮詢、就業協助與媒合等。
4. 課外學習面：校內單位辦理之藝文活動（如音樂會、設計講座、電影欣賞會等）、一級心理衛生推廣活動、健康促進活動、淨灘活動、社團活動、志工服務、寒暑假營隊等。
5. 實際參與多元輔導課程後填妥本表，並請活動辦理單位認證核章後，作為核給助學金之依據。
6. 本表請繳交至助學金承辦單位覆核。(可先提交助學金申請表，後於完成課程認證後補交)
 |
| 序號 | 辦理單位 | 上課日期及時間 | 課程名稱 | 面向(助學金承辦單位認列) | 辦理單位核章 |
| 1 |  | 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: ~ :  |  | **口**學業面**口**職涯面**口**課外學習面 |  |
| 2 |  | 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: ~ :  |  | **口**學業面**口**職涯面**口**課外學習面 |  |
| 3 |  | 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: ~ :  |  | **口**學業面**口**職涯面**口**課外學習面 |  |
| 學生簽名 |  | 助學金承辦單位核章 |  |

註：

1. 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，面向由助學金承辦老師勾選。
2. 依據「實踐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助學實施辦法」檢附相關資料及證明文件，填寫完畢後請送至承辦單位審核。
3. 跨域學習紀錄單須符合至少**2面向**以上之課程參與，不得有偽造、變造或虛偽不實情事。違反者，不核給獎勵；已核給獎勵者撤銷其獎勵，並追回已給與之獎勵費用。
4. 本表單認列之多元輔導課程，以學生提出申請經濟不利助學金之**當學期**為限（經濟不利學生校外實習助學金\_**全學期實習除外**，擬彈性認列至前一學期）。同一學期同時申請兩項以上助學金，每項助學金各需檢附一張學習紀錄單正本以供查核。